证券代码：600062 证券简称：华润双鹤 公告编号：临2026-048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知时间为2026年7月24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6年7月29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11名，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10名，独立董事孙茂竹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独立董事陈赜先生出席会议，并授权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议题代行问意的权利。会议由董事长陆之平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郑向先生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

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四川久远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远集团”）、四川化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化材科技”）合计持有的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258.SZ，以下简称“利尔化学”188,102,749股股份，占利尔化学总股本的23.50%（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经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认真的自查论证，本次交易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条件。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

2.01 交易概况方案

2.02 协议主体

公司子公司久远集团、化材科技签署《股份转让协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3 标的资产

本次交易所拟购的资产为久远集团、化材科技合计持有的利尔化学188,102,749股股份，占利尔化学已发行股份总数的23.50%，包括久远集团持有的利尔化学160,087,446股股份，化材科技持有的利尔化学28,015,303股股份。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4 交易对价

本次交易现金购买的标的股份拟定的每股转让价格为人民币30.07元，对应标的股份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5,656,249,662.43元。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5 资金来源

华润双鹤拟通过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支付本次交易价款。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6 交易时间安排

本次交易对价分为现金支付及转让价款两部分，具体支付安排如下：

（1）现金支付：华润双鹤应在《股份转让协议》签署后5个工作日内，向久远集团及化材科技支付不低于转让总价款30%的现金保证金，即1,696,874,898.73元。华润双鹤已向久远集团支付的申请保证金200,000,000元，已向化材科技支付的申请保证金40,000,000元，已向化材科技支付履约保证金212,726,048.36元。华润双鹤向久远集团支付履约保证金1,244,148,850.37元，向化材科技支付履约保证金232,726,048.36元。

（2）转让价款支付：自本次转让获得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批准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华润双鹤向久远集团及化材科技支付本次转让价款的剩余70%现金，即2,369,680,650.85元，向化材科技支付转让价款589,694,112.85元。

（3）转让方之间的一致行动关系或关联关系说明

华润双鹤与久远集团、化材科技分别持有公司190,376,000股股份、67,358,01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3.78%、8.42%。久远集团为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化材科技为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下属单位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化工材料研究所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两者存在关联关系，为一致行动人。久远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经公开征集、评审和延期，2026年7月29日，久远集团、化材科技与华润双鹤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转让协议》，久远集团、化材科技拟分别将持有公司160,087,446股股份、28,015,303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3.50%，合计188,102,749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3.50%，转让给华润双鹤，转让价格30.07元/股，转让总价6,656,249,662.43元。

本次权益变动后，华润双鹤直接持有公司188,102,749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3.50%，预计将成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医药集团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久远集团、化材科技与华润双鹤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权益变动后，久远集团和化材科技仍分别持有公司30,288,563股股份、39,342,71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78%、4.92%，合计69,631,27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8.70%。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拟转让方及受让方公司拥有权益的变化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相关主体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久远集团	190,376,009	23.78%	30,288,563	3.78%
化材科技	67,358,015	8.42%	39,342,712	4.92%
合计	257,734,024	32.20%	69,631,275	8.70%
华润双鹤	–	–	188,102,749	23.50%

（三）本次协议转让的交易背景和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久远集团和化材科技贯彻落实中央和中物院关于聚焦主责主业、深化国有企业改革要求的具体举措，华润双鹤系落实“十五万”战略规划精建合成生物第二增长曲线，加快合成生物科技成果转化，突破产业化瓶颈，进一步增强上市公司业绩韧性，提升中小投资者回报的重要举措。

交易完成后，将优化利尔化学工业级化学品、生产制造及销售业务的市场竞争格局，有利于公司在医药、农药、化工等多元化业务领域全面发展，在技术成果转化、业务资源协同等方面深入合作，双向赋能。

（四）本次协议转让向需履行的审批或者其他程序及其进展

本次协议转让尚需履行的审批或者其他程序主要有：

1.协议转让双方内部相应审议程序；

2.协议转让双方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审核批准；

3.反垄断主管部门经营者集中审查；

4.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

协议转让双方正在积极推进上述审批或程序。

二、协议相关方的基本情况

（一）转让方基本情况

1.久远集团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四川久远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四川省绵阳市梓潼县经开区
法定代表人	蔡建立
注册资本	20,000.00万元
成立日期	1998年6月2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700708956823E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	经营公司法人资本和所投企业的法人资本，股权投资；房地产投资；经济担保、咨询和经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持有100.00%股权

2.化材科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四川化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四川省绵阳市游仙区科学城大道1号
法定代表人	古方
注册资本	6,500.00万元
成立日期	1998年1月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700285418065I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工业酒精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工业设计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特种设备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智能搬运装备制造；精密设备成套工程技术研发；离子注入机械及设备制造；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非生活垃圾经营；人力资源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业务外包服务（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转让方之间的一致行动关系或关联关系说明

4.关于《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要求，编制了《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其摘要，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待本次交易的审计及评估/估值等工作完成后，公司将编制重组报告书等相关文件，并提交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转让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本次重组前36个月内，华润双鹤控股权未发生变更。本次重组为华润双鹤以现金方式购买利尔化学23.50%股份，不涉及发行股份，不涉及华润双鹤股权结构的变动，不会导致华润双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因此，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及不适用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规定的议案

经审慎判断，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不适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的规定。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经审慎判断，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情形的议案

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关于本次重组信息公布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说明的议案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首次披露日为2026年7月16日。经谨慎自查，公司股价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首次披露前20个交易日内，剔除同期大盘因素及同行业板块因素后累计涨跌幅未超过20%，不存在异常波动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关于本次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整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公司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履行了现阶段必需的法定程序，该等法定程序完整、合法、有效，公司本次交易提交的法律文件合法有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关于公司股票连续停牌前十个工作日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在本次交易前十二个月内没生的购买、出售资产的交易与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不属于同一或者相关资产，不存在需纳入本次交易累计计算范围的情况。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议案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严格有效的保密制度，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限定了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并及时与相关方签订了保密协议，严格地履行了本次交易信息在依法披露前的保密义务。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有效协调本次交易具体事宜，特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的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关于暂不召开股东会审议本次重组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及评估/估值等工作尚未完成，决定暂不召集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依照法定程序召集公司股东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关于暂不召开股东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0日

投备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纪要

证券代码：600062 证券简称：华润双鹤 公告编号：临2026-049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暂不召开股东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四川久远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远集团”）、四川化材科技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258.SZ，以下简称“利尔化学”188,102,749股股份，占利尔化学总股本的23.50%（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利尔化学的控股股东将由久远集团变更为华润双鹤，利尔化学的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中国华润有限公司。

公司于2026年7月2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鉴于本次交易的审计及评估/估值等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集公司股东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对本次交易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并依照法定程序召集公司股东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特此公告。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0日

证券代码：002258 证券简称：利尔化学 公告编号：2026-029

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公开征集转让方式转让公司部分股份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转让协议》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系久远集团和化材科技贯彻落实中央和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以下简称“中物院”）关于聚焦主责主业、深化国有企业改革要求的具体举措，通过公开征集和评审，四川久远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远集团”）、四川化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化材科技”）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双鹤”）转让所持有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尔化学”、“上市公司”或“公司”）188,102,749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3.50%。转让价格30.07元/股，转让总价5,656,249,662.43元。

2.本次权益变动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涉及要约收购，华润双鹤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预计公司控股股东将由久远集团变更为华润双鹤，实际控制人将由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变更为中国华润有限公司。

3.本次股份转让需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审核批准，并取得反垄断主管部门对本次交易涉及经营者集中审查通过，尚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过户手续。本次股份转让事项能否通过相关审批、能否通过审批的时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本次股份转让尚需履行的审批或者其他程序主要有：

1.协议转让双方内部相应审议程序；

2.协议转让双方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审核批准；

3.反垄断主管部门经营者集中审查；

4.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

协议转让双方正在积极推进上述审批或程序。

二、协议相关方的基本情况

（一）转让方基本情况

1.久远集团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四川久远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四川省绵阳市梓潼县经开区
法定代表人	蔡建立
注册资本	20,000.00万元
成立日期	1998年6月2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700708956823E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	经营公司法人资本和所投企业的法人资本，股权投资；房地产投资；经济担保、咨询和经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持有100.00%股权

2.化材科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四川化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四川省绵阳市游仙区科学城大道1号
法定代表人	古方
注册资本	6,500.00万元
成立日期	1998年1月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700285418065I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工业酒精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工业设计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特种设备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智能搬运装备制造；精密设备成套工程技术研发；离子注入机械及设备制造；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非生活垃圾经营；人力资源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业务外包服务（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转让方之间的一致行动关系或关联关系说明

久远集团为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化材科技为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下属单位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化工材料研究所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两者存在关联关系，为一致行动人。

转让方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重大交易事项、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第六条、第九条规定情形。

（二）受让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062）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利泽东二路1号
法定代表人	赵辉
注册资本	103,858,2511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7年5月1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633796457U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委托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品销售；医疗器械销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进出口；医用口罩生产；医用口罩销售；医用口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网络平台经营业务；电子商务；商用密码产品生产；电子产品销售；商用密码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通信设备销售；通信设备制造；电信业务经营；（不含许可类信息发布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虚拟现实设备制造；安全咨询服务；数字用模型及教具制造；数字用模型及教具销售；数字专用仪器制造；数字专用仪器销售；数字专用仪器销售；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科技中介服务；铁路运输基础设备销售；高铁设备、配件制造；高铁设备、配件销售；铁路运输辅助活动；通信传输设备专业修理；通信交换设备专业修理；通讯设备修理；移动通信设备制造；移动通信设备销售；雷达及无线电导航设备专业修理；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云计算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销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轨道交通监控管理系统开发；互联网数据服务；大数据服务；数字技术服务；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软件外包服务；网络技术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计量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施工；铁路运输基础设备制造；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在国家新闻出版署（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00-08-28至无固定期限
前十名股东名称：	中电有限（27.07%）、中国电子（13.09%）、中电金投（2.41%）、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1.67%）、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中证软件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0.69%）、瀚潮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66%）、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证人工智能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0.53%）、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大数据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0.43%）、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软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0.30%）、招商卷（0.26%）
通讯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昌盛路18号
联系电话：	010-62158879

注：中国软件为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600536.SH。前十名股东名称及持股比例是来源于《中国软件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一）股权控制关系结构图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为中电有限，实际控制人为中国电子。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结构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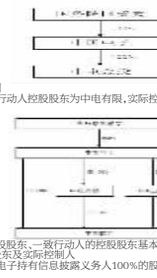

2、一致行动人的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一致行动人控股股东为中电有限，实际控制人为中国电子。一致行动人的股权结构图如下所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的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国电子持有信息披露义务人100%的股权，为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66号甲1号楼19层
法定代表人：	李立功
注册资本：	2,119,806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10249W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	电子原材料、电子元器件、电子仪器仪表、电子整机产品、电子应用产品与应用系统、电子专用设备、配套产品、软件的科研、开发、设计、制造、产品配套销售；电子应用系统工程、建筑工程、通讯工程、水处理工程的总承包与技术咨询、环保和节能技术的开发、推广、应用；房地产开发；经营；汽车、汽车零配件、五金交电、照像器材、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服装的销售；承办展览；房屋修缮业务；咨询服务、技术服务及转让；家用电器的维修和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一致行动人的股权及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电有限直接持有一致行动人27.07%的股权，为一致行动人的控股股东，其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中国电子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路一号桑达科技大厦十五楼南
法定代表人：	孙劲
注册资本：	342896.670415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O1XB29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电子原材料、电子元器件、电子仪器仪表、电子整机产品、电子应用产品与应用系统、电子专用设备、配套产品、软件的科研、开发、设计、制造、产品配套销售；电子应用系统工程、建筑工程、通讯工程、水处理工程的总承包与技术咨询、环保和节能技术的开发、推广、应用；房地产开发、经营；汽车、汽车零配件、五金交电、照像器材、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服装的销售；承办展览；房屋修缮业务；咨询服务、技术服务及转让；家用电器的维修和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国电子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一致行动人42.58%股权，为一致行动人的实际控制人，其基本信息详见本节“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产权及控制关系”之“（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的控股股东基本情况”之“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及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核心企业和主营业务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控制的核心企业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控制的核心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直接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中国教育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100%	其他信息技术服务业
2	中电智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62%	投资与资产管理

2、一致行动人控制的核心企业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持有达梦数据18.91%的股权外，一致行动人控制的核心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直接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麒麟软件有限公司	30,196.38	47.23%	操作系统技术的研究、产品开发及产业化推广
2	大连中软软件有限公司	1,000.00	80.00%	软件外包及服务业务
3	广州中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276.00	70.25%	电力、税务、政府及大型企业等行业和领域的信息化应用开发及专业技术服务
4	中软云企信息服务（南京）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税务业务的信息化服务
5	上海中软计算机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系统集成、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主要从事税务、财政软件开发
6	艾声世（苏州）专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63.00%	研发、生产、销售基于光机电一体化技术、射频遥控技术和物联网技术、面向ICT专用干标准应用设备、自动售检票设备和出入口控制设备的核心部件
7	中软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9,620.00	100.00%	智慧应用及相应服务运营
8	中国计算机软件与技术服务(香港)有限公司	5,261.47	100.00%	计算机软件的开发、生产、销售的业务
9	北京中软万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	70.00%	轨道交通、证券、保险、基金等行业应用软件开发和系统集成服务
10	北京中软融鑫计算机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3,300.00	59.09%	金融领域软件开发和咨询服务
11	湖南中软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军民融合相关项目的研发、实施和运营维护以及政务信息化的建设与推广
12	中软信息技术创新有限公司	50,000.00	100.00%	自主安全合作相关项目的研发、实施和运营维护，以及区域电子政务业务的建设与推广
13	深圳中软信息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	100.00%	深圳市市场营销中心、技术服务支持中心和信息发展中心
14	中软数字城市（广州）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广州市南沙区数字政府、网信业务相关项目的研发、实施和运营维护

3.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核心企业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国电子直接控制的核心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直接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中国电子有限公司	3,428,955.67	81.66%	中国电子下属经营和投资平台
2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1,315,201.54	100.00%	中国电子下属经营和投资平台
3	中电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00%	数字要素工程、数据要素工程
4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31,100.00	85.84%	金融服务
5	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7,000.00	100.00%	土地开发、房产租赁、资产处置、物业服务等业务
6	天津滨海新区科技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3,000.00	60.00%	对科技类企业、高新技术产业进行投资；发起、设立、投资股权投资基金等
7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73,500.00	100.00%	网信政策战略咨询、技术标准咨询、网安实训、网络空间治理、数字经济应用、保密科技测评
8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58,554.22	32.92%	数字政府建设运维和数据要素运营
9	上海浦东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	30.36%	产业园区开发经营
10	华北计算机系统工程研究所（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第六研究所）	–	–	自主安全、网络安全、工控安全等领域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从事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简要财务状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从事的主要业务

1.信息披露义务人从事的主要业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作为中国电子的投资持股平台，根据中国电子的战略实施股权投资和管理，履行中国电子投研职能和前置研究职责，为中国电子做好投资管理、基金管理等工作，为形成产业生态系统发挥重要作用。

2.一致行动人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致行动人聚焦网信业务发展，以基础软件和硬件核心应用解决方案为主责主业，推进全国战略布局，深化市场拓展机制。中国软件通过重大工程促进综合实力提升，深入推进以网信业务为核心的基础软件和党政核心应用解决方案业务持续发展，建立了较为完整的网信市场、研发和技术服务体系。中国软件现拥有从操作系统到应用产品的软硬件产品链条，主要业务覆盖税务、财政、海关、纪检监察、司法、电力、交通、智算等国民经济重要领域，客户群涵盖中央部委、地方政府、大型央国企等。中国软件的两大业务板块分别是：“基础软件”和“党政核心应用解决方案”，业务模式以参加客户公开招标或单一来源采购的项目型运营为主，同时积极拓展自主产品研发与销售，承建的项目包含信息化咨询、软件开发、系统集成、运维服务等，项目应用涉及云计算、大数据等信息技术领域。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三年简要财务状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经审计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2025年度	2024.12.31/2024年度	2023.12.31/2023年度
总资产	2,760,434.74	2,660,689.34	2,106,090.75
净资产	2,272,506.40	2,277,268.19	1,934,988.32
营业收入	1,426.48	474.63	248.76
利润总额	44,259.19	58,682.05	63,199.11
净利润	24,801.18	38,817.21	55,356.15

一致行动人最近三年经审计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2025年度	2024.12.31/2024年度	2023.12.31/2023年度
总资产	1,113,738.88	854,962.56	925,607.16
净资产	619,417.72	308,747.46	342,903.11
营业收入	510,222.97	519,800.49	672,327.02
利润总额	27,412.47	–30,360.03	–1,117.18
净利润	23,742.30	–30,864.95	–783.47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五年是否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五年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负责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长期居住地
1	许海东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中国	否	中国
2	杨林	董事	中国	否	中国
3	郑凌	董事	中国	否	中国
4	李韬	董事	中国	否	中国
5	何文哲	董事	中国	否	中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一致行动人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长期居住地
1	谌志华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中国	否	中国
2	周在龙	董事、总经理	中国	否	中国
3	张尼	董事	中国	否	中国
4	宗刚	独立董事	中国	否	中国
5	王克	独立董事	中国	否	中国
6	赖晓和	独立董事	中国	否	中国
7	姚典红	职工董事	中国	否	中国
8	黄刚	财务总监	中国	否	中国
9	马达	高级副总经理	中国	否	中国
10	赵冬妹	董事会秘书	中国	否	中国
11	王辉	总法律顾问	中国	否	中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的上述人员在最近五年之内均没有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且未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达梦数据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简要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证券代码	股票简称	持股比例
1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88561.SH	奇安信	23.19%
2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1269.SZ	华大九天	13.72%
3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88707.SH	振华新材	5.66%
4	彩虹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00438.HK	彩虹新能源	26.17%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达梦数据外，一致行动人及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